

证券代码：300676

证券简称：华大基因

公告编号：2018-072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网络传闻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网络传闻情况简述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基因”、“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公司涉及网络传闻的澄清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就网络不实文章所述进行了澄清。

近日，公司注意到新浪微博某个人用户再次发布的相关信息，涉及恶劣传播上市公司的不实信息。传闻主要质疑上市公司存在非法行医的问题。

二、澄清及声明

（一）关于该事项的澄清说明

公司对网络传闻的相关事再次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事项进一步澄清说明如下：

华大基因尊重科学、技术严谨，开展无创产前基因检测的机构均具备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且取得了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技术验收合格证书，检测所用设备、试剂和数据分析软件均经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注册，从事检测的实验室人员均获得临床基因扩增检验技术培训合格证书。华大基因开展无创产前基因检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非法行医行为。

（二）该事项的处理情况及声明

1、目前华大控股及华大研究院与该个人用户的诉讼正在进行中，并已刑事

报案，该个人用户公开散布上市公司相关虚假信息，已对上市公司名誉及基因行业造成非常恶劣的影响，并给广大投资人及检测用户造成心理恐慌及经济损失，对此公司表示强烈的抗议和谴责，公司将采取一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及广大投资者及检测用户的合法权益。

2、公司呼吁并恳请所有具有科学常识、实事求是、相信法律的社会大众、媒体单位，不传谣、不信谣，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支持理解华大控股及上市公司的维权活动。

三、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公司将持续关注 and 跟进前述网络报道相关事宜，如有涉及需澄清或说明的相关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5日